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48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0.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46.94%,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5.0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1.74%,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能源”)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融资4,998万元,期限6个月。该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9,996万元,泰达能源以不少于票面金额的50%交存保证金并以所存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4,998万元(敞口)连带责任保证。

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的全资子公司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泰达环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12个月,由泰达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事项已经泰达环保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3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23,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93,908.5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98,906.50万元,泰达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24,093.50万元;泰达环保2023年度为扬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泰达环保为扬州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5,000万元,扬州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25,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扬州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8年11月12日

(2)注册地点:杨庙镇赵庄村

(3)法定代表人:崔青

(4)注册资本:38,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销售所产生的电力、汽、热及灰渣、灰渣制品。对环保类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环保项目的设计及咨询服务,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图

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资产总额	131,651.21	129,958.86
负债总额	76,705.35	74,735.35
流动负债总额	26,777.64	26,028.35
银行贷款总额	62,903.18	61,463.78
净资产	54,946.06	55,224.50
-	2022年度	2023年1月
营业收入	19,716.37	1,461.44
利润总额	7,667.18	208.93
净利润	7,407.76	199.7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截至目前,扬州泰达环保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4. 扬州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1999年5月31日

(2)注册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十二南路2010-3号

(3)法定代表人:孙国强

(4)注册资本:25,196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普道运输设备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图

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资产总额	576,998.11	635,562.26
负债总额	540,755.47	599,254.76
流动负债总额	540,523.49	599,042.79
银行贷款总额	239,759.05	292,152.60
净资产	36,242.64	36,297.49
-	2022年度	2023年1月
营业收入	1,662,478.11	98,580.91
利润总额	3,202.10	98.74
净利润	2,341.49	54.8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截至目前,泰达能源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不存在诉讼与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4. 泰达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扬州泰达环保向交通银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泰达环保与交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2. 担保金额:5,000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二)泰达能源向滨海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1. 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融资金额、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费、办案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处置费、过户费等)以及其他所有债务人应付费用。

(2)担保金额:5,000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三)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2023年12月31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子公司之间互保有利于满足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3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52.786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0.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46.94%。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3-025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661,915,637.42	12,163,965,739.06	20.54%
营业利润	236,776,156.73	-83,660,956.69	383.02%
利润总额	264,210,033.43	-52,937,978.34	59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32,480.51	-25,350,276.00	584.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02,043.73	-278,405,524.28	11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47	-0.0099	56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0.29%	1.58%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858,797,578.57	23,364,372,796.80	3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594,531,129.13	9,447,467,677.28	1.56%
股本	2,749,327,699.00	2,749,327,699.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9	3.44	1.46%

注:以上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66,191.56万元,同比增加249,794.99万元,其中电力销售收入1,338,104.2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91.26%;热力销售收入103,619.9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07%。发生营业成本1,395,284.04万元,同比增加195,084.87万元,其中电力成本1,251,241.3万元,占营业成本的89.68%;热力成本140,454.32万元,占营业成本的10.07%。实现营业利润23,677.62万元,同比增加32,043.71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6,421万元,同比增加31,711.8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12,283.25万元,同比增加14,818.27万元。

2.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383.02%、利润总额同比增长599.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584.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18.39%、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551.5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长1.58%。主要原因是:一是增利因素合计增利205,623万元,其中售电均价同比上涨增利168,322万元、火电、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增利25,123万元、热力收入及热价同比增加综合增利9,539万元、财务费用同比减少增利1,897万元、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减利742万元;二是减利因素合计减利173,911万元,其中燃煤价格同比上升减利119,193万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减利23,628万元、水电发电量同比减少减利15,387万元、固定成本同比增加减利6,786万元、其他业务收益同比减少减利6,316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减利2,601万元;

3. 总资产同比增长32.1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随州、荆州火电项目建设进入高峰期以及积极推进光伏等新能源项目建设,在建工程同比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7)中预计的业绩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业绩信息。

2.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3年4月26日,目前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有关公司2022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和指标,请参阅公司届时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赵虎、总会计师朱虹、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征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3-026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0万元-25,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50.07%-212.58%	盈利:7,997.8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9,000万元-24,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44.02%-208.24%	盈利:7,796.1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27元/股-0.0909元/股	盈利:0.029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发电量同比增加;二是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同比下降;三是新能源项目投产规模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3-022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参加2022年度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9:00-10:00

●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说明会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ansino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2年度生物制品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XUEFENG YU(宇学峰)先生、财务负责人罗樨女士、董事会秘书崔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26(星期三)日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ansino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2-58213766

邮箱:ir@cansino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00.00万元到15,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333.74万元到8,133.74万元,同比增长70.49%到107.50%。

2.公司预计2023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000.00万元到15,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223.41万元到8,123.41万元,同比增长67.17%到104.4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0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00.00万元到15,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333.74万元到8,133.74万元,同比增长70.49%到107.50%。

2、公司预计2023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000.00万元到15,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223.41万元到8,123.41万元,同比增长67.17%到104.46%。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66.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776.5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6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坚持黄金矿业和新能源新材料矿产“双轮驱动”战略,通过内部资源整合和外延式扩张并举方式,加快获取优质矿产资源,同时加大对新能源产业链下游产业的投资合作。

相比去年同期,公司本期新增黄金贵金属采选业务,主要系公司于2022年完成了对NOM Gold 2 Pty Ltd全部股权的收购,取得其持有的位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的帕金戈金矿控制权,NOM Gold 2 Pty Ltd纳入公司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帕金戈项目自交割完成后,已达到满负荷生产状态,公司派驻的海外专业管理团队通过对帕金戈矿区人员、设备、生产计划的持续优化,降本、增效、提质、扩产均取得显著成果,为进一步挖掘项目潜力及项目长期优质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3-020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或“公司”)2023年3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如下:

项目	月度		累计	
	本月数	同比增长	累计数	同比增长
一、起降架次(架次)	15,836	132.00%	46,366	27.19%
其中:国内航线	15,834	131.97%	46,361	27.17%
地区航线	0	—	2	—
国际航线	2	—	3	—
二、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232.23	267.16%	714.96	52.42%
其中:国内航线	232.22	267.14%	714.95	52.42%
地区航线	0	—	0	—
国际航线	0.01	—	0.01	—
三、货邮吞吐量(吨)	14,086	54.64%	41,246	13.61%
其中:国内航线	14,086	54.64%	41,234	13.61%
地区航线	0	—	0	—
国际航线	0	—	11	—

备注:因2022年同期月度及累计对应的周期部分数据基数为0,不适用关于增长比例计算方法,故上表中此类情形增长比例使用“—”代替。

二、三亚凤凰机场2023年3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如下:

项目	月度		累计	
	本月数	同比增长	累计数	同比增长
一、起降架次(架次)	12,366	127.15%	36,084	24.70%
其中:国内航线	12,366	127.15%	36,081	24.69%
地区航线	0	—	2	—
国际航线	0	—	1	—
二、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200.31	266.08%	619.54	51.14%
其中:国内航线	200.31	266.08%	619.54	51.14%
地区航线	0	—	0	—
国际航线	0	—	0	—
三、货邮吞吐量(吨)	11,479	77.59%	33,801	18.93%
其中:国内航线	11,479	77.59%	33,790	18.79%
地区航线	0	—	0	—
国际航线	0	—	11	—

备注:因2022年同期月度及累计对应的周期部分数据基数为0,不适用关于增长比例计算方法,故上表中此类情形增长比例使用“—”代替。

三、重要说明

1、以上数据统计中,海南机场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统计范围包括公司控股的7家机场,分别为:三亚凤凰机场、安庆天柱山机场、唐山三女河机场、潍坊南苑机场、营口兰旗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琼海博鳌机场,以及管理输出的2家机场,分别为:松原查干湖机场、三沙永兴机场;不含公司参股的机场。鉴于三亚凤凰机场为公司重要机场子公司,故对三亚凤凰机场生产经营数据单独列示。

2、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3、上述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统计为公司内部统计的快报数据,可能与实际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35(A) 900925(B)　股票简称:上海机电 机电B股　公告编号:临2023-011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星期一)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至4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hjddm@chinasec.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5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24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庄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郭莉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24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至04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hjddm@chinasec.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邢晖华

电话:021-68546835

传真:021-68547170

电子邮箱:xhh@chinasec.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1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4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4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3TBtXBhu9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3年2月17日披露《海通发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附录》,内容包括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并拟于2023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04月24日(星期一)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4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曾而斌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国勇先生

独立董事:俞国雄先生

保荐代表人:陈炤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4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3TBtXBhu9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2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国勇

电话:0591-83086357

邮箱:ipo@fz-hight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3-025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英维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维克投资”)的通知,获悉英维克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英维克投资	是	10,409,000	9.33%	2.40%	否	否	2023/4/12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向关联企业提供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0,409,000	9.33%	2.40%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英维克投资	是	18,817,500	16.87%	4.33%	2020/4/22	2023/4/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8,817,500	16.87%	4.33%	—	—	—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英维克投资	111,524,581	25.66%	27,997,500	19,589,000	17.56%	4.51%	0	0.00%	0	0.00%
齐勇	25,944,087	5.97%	3,120,000	3,120,000	12.03%	0.72%	3,120,000	100.00%	16,338,065	71.58%
合计	137,468,668	31.63%	31,117,500	22,709,000	16.52%	5.23%	3,120,000	13.74%	16,338,065	14.24%

注:上表中齐勇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受四舍五入影响,以上表格单项数据之和可能与合计数尾数不符。

二、备查文件

1、交易确认书及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12931　债券简称:19渝债01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4日(星期五)上午10:00;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上午9:15—下午3: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会议中心101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公司董事长艾云

6、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10日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6人,代表公司股份534,084,3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3.2973%。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代表股份533,149,6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3.186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934,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1108%。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35,3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0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934,7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08%。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彭陈成女士、颜孝忠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4918%。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4918%。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4918%。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4918%。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0.4918%。

3、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534,079,79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99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9%。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3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的99.5082%;反对0股,占出席会